

证券代码：838812

证券简称：欧曼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小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春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财务负责人何天万先生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

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提名王春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春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春尤女士具备与财务负责人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有履职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的《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肖志军、刘黎明、李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 日